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eiport Holdings Ltd.**

**彼岸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885)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年度業績公告**

彼岸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收益	4	257,749	264,037
銷售成本		<u>(180,750)</u>	<u>(182,608)</u>
毛利		76,999	81,429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4	8,189	4,903
銷售及分銷開支		(35,223)	(33,313)
行政開支		(38,044)	(38,541)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5	(6,552)	(12,689)
其他開支		(5,116)	(5,579)
財務成本	6	<u>(645)</u>	<u>(576)</u>
除稅前虧損	5	(392)	(4,366)
所得稅(開支)／抵免	7	<u>(3,186)</u>	<u>770</u>
年度虧損		<u><u>(3,578)</u></u>	<u><u>(3,596)</u></u>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b>其他全面收益</b>		
可能於期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虧損：		
換算外國業務的匯兌差額	<u>(515)</u>	<u>(1,240)</u>
<b>年內其他全面虧損，扣除稅項</b>	<u>(515)</u>	<u>(1,240)</u>
<b>年內全面虧損總額</b>	<u><b>(4,093)</b></u>	<u><b>(4,836)</b></u>
以下各方應佔虧損：		
母公司擁有人	<b>(3,464)</b>	(3,263)
非控股權益	<u>(114)</u>	<u>(333)</u>
	<u><b>(3,578)</b></u>	<u><b>(3,596)</b></u>
以下各方應佔全面虧損總額：		
母公司擁有人	<b>(3,979)</b>	(4,503)
非控股權益	<u>(114)</u>	<u>(333)</u>
	<u><b>(4,093)</b></u>	<u><b>(4,836)</b></u>
<b>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b>		
基本及攤薄	9 <u><b>(0.87)</b></u> 港仙	<u><b>(0.82)</b></u> 港仙

綜合財務狀況表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5,382	6,616
使用權資產		10,804	5,147
無形資產		149	538
遞延稅項資產		10,795	10,498
非流動資產總值		<u>27,130</u>	<u>22,799</u>
<b>流動資產</b>			
存貨		70,473	71,22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0	38,586	57,70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0,006	13,74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2,463	243,342
流動資產總值		<u>371,528</u>	<u>386,015</u>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11	14,329	17,01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8,327	18,935
合約負債		21,765	20,321
租賃負債		5,007	4,211
應付稅項		5,637	4,967
流動負債總值		<u>65,065</u>	<u>65,446</u>
流動資產淨值		<u>306,463</u>	<u>320,56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33,593</u>	<u>343,368</u>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6,026	1,058
遞延稅項負債		14	65
非流動負債總值		<u>6,040</u>	<u>1,123</u>
資產淨值		<u>327,553</u>	<u>342,245</u>
<b>權益</b>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4,000	4,000
儲備		323,553	338,332
		<u>327,553</u>	<u>342,332</u>
非控股權益		-	(87)
權益總值		<u>327,553</u>	<u>342,245</u>

## 財務報表附註

### 1. 編製基準

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而編製。其乃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且所有價值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惟另有說明者除外。

#### 綜合入賬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對參與投資對象業務的浮動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以及能透過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即本集團獲賦予現有能以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既存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於一般情況下均存在多數投票權形成控制權之推定。倘本公司擁有少於投資對象大多數投票或類似權利的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的其他投票權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使用與本公司一致的會計政策按同一報告期間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計入綜合賬目，並持續計入綜合賬目至該控制權終止當日為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個組成部份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的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所有有關本集團各成員公司間的交易集團內部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會於綜合賬目時全數抵銷。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上文所述三項控制因素之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化，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投資對象。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擁有權權益變動，惟並無失去控制權，則以權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會終止確認相關資產(包括商譽)、負債、任何非控股權益及匯率波動儲備；並確認任何保留投資的公平值及所產生並於損益確認的任何盈餘或虧絀。先前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本集團應佔組成部份乃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倘適用)，基準與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需使用的基準相同。

## 2. 會計政策及披露事項變動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的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以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的修訂本	售後租回中的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採納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 3.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熱成像產品及服務、自穩定成像產品及服務和通用航空產品及服務。就資源分配及績效評估向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人呈報的資料，集中於本集團之整體經營業績，因本集團的資源經已整合且並無可用的獨立經營分部資料。故此，並無呈列經營分部資料。

### 地區資料

####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中國內地	190,459	212,584
香港及澳門	61,725	44,761
海外	5,565	6,692
總計	<u>257,749</u>	<u>264,037</u>

上述收益資料乃根據客戶所在地作出。

####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中國內地	8,170	5,942
香港	8,165	6,359
總計	<u>16,335</u>	<u>12,301</u>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根據資產所在地作出，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

## 主要客戶資料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個別貢獻本集團總收益超過10%之客戶銷售所得收益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客戶A	38,119	67,183
客戶B	32,087	不適用*
客戶C	不適用*	27,173

\* 由於收益於各期間不單獨佔本集團收益10%或以上，來自該客戶的相應收益不予披露。

## 4.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分析如下：

### 收益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熱成像產品及服務		
— 銷售貨品 <sup>附註(A)</sup>	56,903	56,766
— 提供維修服務 <sup>附註(B)</sup>	13,037	15,012
	<u>69,940</u>	<u>71,778</u>
自穩定成像產品及服務		
— 銷售貨品 <sup>附註(A)</sup>	36,509	39,674
— 提供維修服務 <sup>附註(B)</sup>	19,907	4,446
	<u>56,416</u>	<u>44,120</u>
通用航空產品及服務		
— 銷售貨品 <sup>附註(A)</sup>	127,731	145,304
— 提供維修服務 <sup>附註(B)</sup>	1,150	1,253
	<u>128,881</u>	<u>146,557</u>
其他	<u>2,512</u>	<u>1,582</u>
總計	<u>257,749</u>	<u>264,037</u>

附註(A)：銷售貨品收益乃於某時間點確認。

附註(B)：提供維修服務收益乃隨時間確認。

## 履約責任

銷售貨品的履約責任於交付貨物時獲完滿履行，而提供維修服務的履約責任則隨著提供服務而隨時間推移而獲完滿履行。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配至剩餘履約責任(未獲完滿履行或部分未獲完滿履行)的交易價格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預期將確認為收益的金額：		
一年內	7,426	7,569
一年後	<u>6,225</u>	<u>9,007</u>
總計	<u><u>13,651</u></u>	<u><u>16,576</u></u>

就原初預期持續時間少於一年的銷售貨品合約而言，本集團已選擇不披露有關剩餘履約責任的資料。從原初預計持續時間不少於一年的客戶合約而來的所有代價已包含在交易價格中，因此亦已包含於上表披露的信息中。

##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7,725	4,279
政府補助*	223	269
收回已撇銷貿易應收款項	8	-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4	-
其他	<u>229</u>	<u>355</u>
總計	<u><u>8,189</u></u>	<u><u>4,903</u></u>

\* 政府補助主要指自地方政府部門取得的補助。該等補助並無未獲達成條件或或然事項。

## 5.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的除稅前虧損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已售存貨成本		165,416	173,646
提供服務成本		15,334	8,96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582	1,817
使用權資產折舊		6,918	7,137
無形資產攤銷		290	338
研發成本		11,476	10,672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10	6,552	12,689
收回已撇銷貿易應收款項	4	(8)	–
陳舊存貨撥備淨額		4,724	291
不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92	–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			
工資及薪金		47,510	43,051
退休金計劃供款(定額供款計劃)*		6,522	6,450
總計		<u>54,032</u>	<u>49,501</u>
核數師薪酬		1,280	1,280
匯兌差額淨額**		4,601	4,94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		3	136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4	(4)	–
銀行利息收入	4	<u>(7,725)</u>	<u>(4,279)</u>

\* 概無已沒收供款可供本集團(作為僱主)用於扣減現時供款水平。

\*\* 匯兌差額淨額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其他開支」(二零二三年：「其他開支」)。

## 6.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租賃負債利息	<u>645</u>	<u>576</u>

## 7. 所得稅

本集團須按實體基準就本集團之附屬公司註冊成立及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產生或來自該地的溢利繳納所得稅。根據開曼群島法規及規則，本公司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

已於年內就在香港所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 (二零二三年：16.5%)之稅率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除本集團的一間附屬公司外，該附屬公司為兩級制利得稅稅率制度下的合資格實體。該附屬公司的首2,0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2,000,000港元)的應課稅溢利稅率為8.25% (二零二三年：8.25%)，餘下的應課稅溢利稅率為16.5% (二零二三年：16.5%)。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所得稅法及相關規例，企業所得稅已於年內就在中國內地經營的附屬公司的應課稅收入按25% (二零二三年：25%)之稅率作出撥備，除本集團的若干附屬公司外，該等附屬公司為稅務優惠政策下的合資格小型微利企業。根據稅務優惠政策，不超過人民幣3,000,000元的應課稅收入按應課稅收入的25% (二零二三年：25%)計算，稅率為較低的20%。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即期	3,824	2,562
遞延	(638)	(3,332)
年內稅項開支／(抵免)總額	<u>3,186</u>	<u>(770)</u>

按本公司及其大部分附屬公司註冊成立及／或營運所在司法權區之法定稅率計算除稅前虧損之適用稅項開支／(抵免)與按實際稅率計算之稅項開支／(抵免)之對賬，以及適用稅率(即法定稅率)與實際稅率之對賬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除稅前虧損	<u>(392)</u>		<u>(4,366)</u>	
按法定稅率16.5%計算之稅項	(65)	16.5	(720)	16.5
於中國內地稅率不同之影響	(2,675)	682.4	(1,837)	42.1
地方稅務局頒佈的較低稅率	115	(29.3)	(373)	8.5
毋須課稅收入	(1,249)	318.6	(455)	10.4
不可扣稅支出	1,145	(292.2)	264	(6.1)
尚未確認稅務虧損	<u>5,915</u>	<u>(1,508.8)</u>	<u>2,351</u>	<u>(53.8)</u>
年內稅項開支／(抵免)總額	<u>3,186</u>	<u>(812.8)</u>	<u>(770)</u>	<u>17.6</u>

## 8. 股息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建議末期—每股普通股1.35港仙(二零二三年：1.35港仙)	5,400	5,400
建議特別—每股普通股2.70港仙(二零二三年：1.35港仙)	10,800	5,400
	<u>16,200</u>	<u>10,800</u>

本年度建議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方可作實。

## 9.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基於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及年內發行在外的400,000,000股(二零二三年：400,000,000股)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已發行的潛在攤薄普通股。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基於以下項目計算：

虧損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所用的母公司 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u>(3,464)</u>	<u>(3,263)</u>
股份	股份數目	
	二零二四年 千股	二零二三年 千股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所用的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400,000</u>	<u>400,000</u>

## 1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53,174	69,747
應收票據	5,588	2,104
	<u>58,762</u>	<u>71,851</u>
減值	<u>(20,176)</u>	<u>(14,146)</u>
總計	<u>38,586</u>	<u>57,705</u>

本集團與客戶的貿易條款主要為信貸，惟新客戶除外，新客戶一般須預先付款。信貸期通常為一至三個月。每名客戶均設有最高信貸額。本集團設法嚴格控制其未償還應收款項，並設有信貸監控政策以盡量減低信貸風險。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人員定期檢討。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為不計息。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列示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扣除虧損撥備)：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少於三個月	18,561	24,310
三至六個月	3,830	1,574
六至十二個月	1,839	3,448
一年以上	14,356	28,373
總計	<u>38,586</u>	<u>57,705</u>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減值虧損撥備的變動情況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於年初	14,146	2,272
減值虧損淨額(附註5)	6,552	12,689
已撇銷無法收回金額	-	(810)
匯兌調整	(522)	(5)
於年末	<u>20,176</u>	<u>14,146</u>

於各報告日期均採用撥備矩陣進行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就擁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多個客戶分部進行的分組的逾期日數計算。該計算反映或然率加權結果、貨幣時值及於報告日期可得的有關過往事項、當前條件及未來經濟條件預測的合理及可靠資料。一般而言，倘逾期超過三年且並無受到強制執行活動，則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將予以撇銷。

於報告期末，經考慮個別客戶的財務狀況後，已就若干個別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計提減值撥備18,67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2,477,000港元)。

除上述若干個別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外，其餘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與大量多元化客戶有關，以下為本集團採用撥備矩陣計量的剩餘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之信貸風險敞口資料：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即期	逾期 少於一年	逾期超過 一年但 少於兩年	逾期超過 兩年但 少於三年	逾期超過 三年	總計
預期信貸虧損率	0%-0.5%	2.3%	11.1%	47.4%	100.0%	0%-5.2%
賬面總值(千港元)	27,986	4,516	908	19	1,180	34,609
預期信貸虧損(千港元)	112	104	101	9	1,180	1,506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即期	逾期 少於一年	逾期超過 一年但 少於兩年	逾期超過 兩年但 少於三年	逾期超過 三年	總計
預期信貸虧損率	0%-1.0%	2.5%	8.0%	33.3%	100.0%	0%-3.7%
賬面總值(千港元)	37,109	7,057	985	1,037	709	46,897
預期信貸虧損(千港元)	360	176	79	345	709	1,669

## 11. 貿易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列示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少於一個月	787	1,815
一至三個月	2,798	2,695
三個月以上	10,744	12,502
總計	14,329	17,012

貿易應付款項不計息及通常結付期為30至90日。

## 12. 報告期後事件

自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至本業績公告(「業績公告」)獲批准日期為止期間，並無重大事件。

## 13. 比較金額

若干比較金額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的呈列。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內地及香港從事提供熱成像產品及服務、自穩定成像產品及服務以及通用航空產品及服務。

香港經濟於二零二四年錄得溫和增長。二零二四年香港本地生產總值(「本地生產總值」)按年增長2.5%。二零二四年中國內地的本地生產總值則按年增長5.0%。儘管如此，經濟下行風險仍然存在。於二零二四年，全球經濟環境仍然複雜，在復甦的同時，亦面臨利率高企及地緣政治不確定性等持續的挑戰。在高度不穩定且不明朗的經濟狀況下，本集團業務面對各種挑戰及產品定價壓力。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益減少約6.3百萬港元至約257.7百萬港元，產生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3.5百萬港元。

### 業務板塊表現

以下是本集團不同業務板塊的收益摘要：

#### (1) 熱成像產品及提供服務

我們在該業務板塊的產品及服務大致可分為三類：(i)我們自有品牌PTi的產品；(ii)其他品牌的產品；及(iii)熱成像監測服務。我們的產品廣泛應用於一般消費、商業及工業行業。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該業務板塊的收益減少約2.6%。其主要由於提供維修服務的收益減少。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該業務板塊的收益約為69.9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71.8百萬港元)，佔本集團於本年度收益約27.1%(二零二三年：27.2%)。

## (2) 自穩定成像產品及提供服務

該業務板塊的產品是專為裝置於移動平台(例如飛機、直升機、船艇等)上而設計。本集團運用自穩定技術，將成像產品裝置在多軸吊載架構上，並達致最大限度的穩定性。產品乃以我們自有品牌(SkyEye、SeaVision及PGs)交易。我們亦會按固定租期出租機載自穩定成像產品予客戶及收取租賃費用，以及按照客戶要求，向其提供產品培訓及技術支援。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該業務板塊的收益按年大幅增加約12.4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提供維修服務增加。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該業務板塊的收益約為56.4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44.0百萬港元)，佔本集團於本年度內收益的約21.9%(二零二三年：16.7%)。

## (3) 通用航空產品及提供服務

該業務板塊的服務及產品大致可分為三類，即(i)輕型及超輕型航空發動機及相關部件分銷；(ii)維修培訓課程；及(iii)維修及支援服務。我們的維修培訓課程以及維修及支援服務主要於廣東省珠海市的維修中心經營，其總建築面積約1,200平方米。該業務板塊的客戶包括輕型及超輕型飛機製造商、飛行學校、飛行娛樂俱樂部、輕型飛機研究機構及私人飛機擁有人。

中國內地於二零二四年一月至十一月的總通用飛行時數達1.23百萬小時，於過去三年平均年增長率約12%。根據中國電子信息產業發展研究院發布的《中國低空經濟發展研究報告(2024)》，中國內地低空經濟規模達人民幣5,060億元，預計二零二六年將達人民幣10,645億元。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成立低空經濟發展司，負責擬訂及實施低空經濟發展戰略及中長期發展規劃。本集團認為該業務板塊具有巨大潛力，並預期將提升本集團的長期業務表現。本集團將繼續專注於發展中國內地的通用航空價值鏈。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該業務板塊的收益按年減少約12.1%，主要由於通用航空產品銷售減少。來自該業務板塊的收益約為128.9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146.6百萬港元)，佔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收益約50.0%(二零二三年：55.5%)。

## 前景

展望未來，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加劇，貿易衝突進一步升級。全球經濟將面臨更大的不確定性，包括美國新一屆政府對中國內地及香港的經濟政策。商品出口預計將受到美國貿易保護措施的不利影響，可能導致全球貿易及經濟穩定遭受嚴重干擾。

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及貿易限制等其他全球因素可能會造成金融市場的波動並影響全球貿易，進一步加劇該等不確定性。國際貨幣基金組織預計二零二五年全球增速為3.3%，低於3.7%的歷史平均水平。

儘管如此，本集團繼續致力利用我們豐富的專業知識，維持並加強我們在香港及中國內地的合作夥伴關係。於二零二五年一月，我們邁出了重大一步，在馬來西亞成立一間新的附屬公司，旨在拓展我們在東亞及東南亞市場的業務。

與此同時，本集團將保持警覺，適應可能影響我們產品需求的市場趨勢及發展格局變化。我們將繼續在不斷變化的市場環境中砥礪前行，向可持續的成功邁進。

## 財務回顧

###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乃產生自以下業務：(i)熱成像產品及服務；(ii)自穩定成像產品及服務；及(iii)通用航空產品及服務。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總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64.0百萬港元輕微減少約6.3百萬港元或2.4%至約257.7百萬港元。減少乃主要由於以下原因：

#### (i) 熱成像產品及服務

熱成像產品及服務產生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71.8百萬港元輕微減少約1.9百萬港元或2.6%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69.9百萬港元。減少乃主要由於提供維修服務減少約2.0百萬港元。

## *(ii) 自穩定成像產品及服務*

自穩定成像產品及服務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44.0百萬港元增加約12.4百萬港元或28.2%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56.4百萬港元。增加主要由於提供維修服務增加約15.6百萬港元及船載自穩定成像產品及自穩定成像部件銷售增加約12.3百萬港元，部分收益被機載自穩定成像產品銷售減少約15.5百萬港元所抵銷。

## *(iii) 通用航空產品及服務*

通用航空產品及服務產生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46.6百萬港元減少約17.7百萬港元或12.1%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28.9百萬港元。減少主要由於相關產品需求減少導致現有客戶的輕型及超輕型航空發動機及部件銷售減少。

##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81.4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76.9百萬港元，而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0.8%減少約1.0%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9.8%。

### *(i) 熱成像產品及服務的毛利率*

熱成像產品及服務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5.5%減少約4.5%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1.0%。毛利率減少乃主要由於毛利率相對較高的提供維修服務減少所致。

### *(ii) 自穩定成像產品及服務的毛利率*

自穩定成像產品及服務的毛利率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維持相對穩定，分別約為43.2%及42.9%。

### *(iii) 通用航空產品及服務的毛利率*

通用航空產品及服務的毛利率維持相對穩定，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別約為29.7%及29.0%。

##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4.9百萬港元增加約3.3百萬港元或67.3%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8.2百萬港元。增加主要由於年內定期存款投資增加導致銀行利息收入增加。

##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3.3百萬港元增加約1.9百萬港元或5.7%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5.2百萬港元。增加主要由於年內銷售佣金增加，導致銷售和營銷人員員工成本增加。

##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維持相對穩定，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別約為38.5百萬港元及38.0百萬港元。

## 其他開支

本集團的其他開支維持相對穩定，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別約為5.6百萬港元及5.1百萬港元。

## 財務成本

本集團的財務成本維持相對穩定，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別約為0.6百萬港元及0.6百萬港元。

## 所得稅(開支)／抵免

所得稅(開支)／抵免指根據相關中華人民共和國及香港所得稅法及規例計算的即期所得稅及遞延稅項總額抵免／(開支)。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所得稅開支約3.2百萬港元，而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所得稅抵免約0.8百萬港元。

##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

由於前述各項因素累計影響，本集團的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維持相對穩定，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別約為3.3百萬港元及3.5百萬港元。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於年內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營運資金主要由內部資源提供。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錄得流動資產淨值約306.5百萬港元，而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約為320.6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252.5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243.3百萬港元增加約9.2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30.0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14.7百萬港元)。經營活動所得現金乃主要來自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少以及銀行存款利息。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53.4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16.6百萬港元)。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17.6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12.6百萬港元)。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乃主要來自年內定期存款投資到期。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乃主要產生自租賃負債付款及派付末期及特別股息。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外匯風險

本集團經營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或人民幣，而本集團若干業務交易及銷售成本則以美元及歐元計值。

本集團承受交易貨幣風險，該等風險來自附屬公司以附屬公司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進行的銷售或採購。本集團的外幣風險亦包括以美元計值的資產及負債。本集團密切監察匯率變動，藉此管理外幣風險。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我們並無任何銀行借款，故資產負債比率對本集團不適用。

##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上市（「上市」）的最終發售價為每股 1.25 港元，而實際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約為 81.2 百萬港元（經扣除上市開支）。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月十八日之公告（「該公告」）所披露，由於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持續，導致出行限制及／或檢疫要求，使本公司管理層於二零二二年更難在國內尋找合適的場所並發展研發中心。董事會認為，將原先擬在國內設立研發中心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重新分配至本集團其他迫切需要屬合適做法。更多詳情請參閱該公告。

於本業績公告日期，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的使用情況如下：

	根據 本公司的 招股章程 所得款項 淨額原始 分配額 千港元	所得款項 經修訂 分配額 千港元	於本業績 公告日期 已使用金額 千港元	於本業績 公告日期 未使用金額 千港元
在國內及香港設立新研發中心	39,600	19,600	(19,600)	–
提高我們產品的認知度及資格	17,300	27,300	(27,300)	–
鞏固銷售實力及把握新銷售機遇	21,100	31,100	(31,100)	–
購買新資訊科技硬件及軟件	2,500	2,500	(2,500)	–
營運資金	700	700	(700)	–
	<u>81,200</u>	<u>81,200</u>	<u>(81,200)</u>	<u>–</u>

## 重組及重大投資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組及重大投資。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合共142名(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4名)僱員。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員工成本總額(不包括董事及行政總裁的薪酬)約為54.0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49.5百萬港元)。本集團的薪酬政策符合相關法律、市場狀況及我們僱員的表現。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直至本業績公告日期，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於達致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標準。董事會相信，對於提供本集團保障股東利益的框架以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度而言，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標準至關重要。

自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一日，即上市日期，本公司於本年度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企管守則所載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並採納建議最佳慣例(如適用)。

##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自身的證券交易守則，以規管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的所有交易及標準守則涵蓋的其他事項。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詢問後，彼等確認其於整個回顧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牛鍾洁先生、楊曉芙女士及侯珉先生。楊曉芙女士為審核委員會的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與管理層及董事會討論風險管理、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

##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工作範圍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同意本業績公告上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其相關附註之數字，乃以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金額為基準。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所指核證委聘，因此，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就本業績公告作出任何核證。

## 公眾持股量充足性

根據本公司可獲取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悉，於本業績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最少有25%由公眾人士持有。

##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二日(星期四)舉行。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於適當時候按上市規則規定的方式刊發及寄發予股東。

## 股息

經考慮本公司的財務及現金流狀況，以及回報本公司股東在嚴峻經濟環境下的持續支持，和提升投資者對本公司的信心，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1.35港仙（「建議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每股2.70港仙（「建議特別股息」）。連同末期股息每股1.35港仙，股息總額將為每股4.05港仙。

建議末期股息及建議特別股息將以港元宣派及派付，惟須待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二日（星期四）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方可作實。預期建議末期股息及建議特別股息將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八日（星期二）或之前派付予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五日（星期三）名列於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 (A) 就釐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資格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五日（星期四）至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二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二日（星期四）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及過戶表格最遲須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四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前交回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以辦理登記手續。

### (B) 就釐定獲取建議末期股息及建議特別股息的資格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一）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五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取建議末期股息及建議特別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及過戶表格最遲須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前交回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以辦理登記手續。

## 刊發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將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peiport.com公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6條，載有所有資料的二零二四年年度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於上述網站公佈。

## 致謝

本人謹此代表董事會就本集團管理層及員工的努力及奉獻以及股東、客戶、供應商、商業夥伴及其他持份者對本集團的持續支持表達深切謝意。

承董事會命  
彼岸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楊倫楨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楊倫楨先生、王群力女士及楊振泰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牛鍾洁先生、楊曉芙女士及侯珉先生。